汝州市汝瓷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2025 年汝州市汝瓷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汝财谈判采购-2025-151



采 购 人: 汝州市汝瓷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 河南景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23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26
第五章	图纸2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28

第一章 谈判公告

汝州市汝瓷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2025 年汝州市汝瓷 生产厂房建设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汝州市汝瓷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2025 年汝州市汝瓷生产厂房建设项目的潜在响应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网址: www.rzggzy.com)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 汝财谈判采购-2025-151
- 2、采购项目名称: 汝州市汝瓷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2025 年汝州市汝瓷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 1866753.14 元

最高限价: 1866753.14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 (元)
1	1	汝州市汝瓷电子商务产业园 管理委员会 2025 年汝州市汝 瓷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1866753. 14	1866753. 14	是	1866753. 14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采购内容:框架结构,地下一层,地上两层。地上一层、地上二层层高3.9米,建筑面积1610.24平方米。
 - 5.2、项目地点: 汝州市境内
 - 5.3、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4、谈判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详见谈判文件)
 - 5.5、质量要求:合格;
 - 5.6、工期: 60 日历天
 - 5.7、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 60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 3.2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 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3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3.4 授权代理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劳动合同、 2025年1月份以来任意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网上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单位公 章或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加盖社保部门印章的社保证明材料);
- 3.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响应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 3.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响应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 3.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响应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 3.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 3.9 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 3.10 本次谈判不接受联合体谈判申请。

注: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人承 诺事项的真实性。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1:59,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网址:www.rzggzy.com)
- 3. 方式: ①响应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注册入库。操作说明: http://www.rzggzy.com/HNRZ/ServiceInteraction/indexMore.do?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并办理'数字证书(CA)';②登录交易系统选择进入计划投标的项目,下载电子采购文件(gef格式),或者访问网站'交易信息'找到并点开项目招标或采购公告,下载电子谈判采购文件(gef格式);③电子采购文件(gef格式)使用'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打开,电子投标人工具箱的安装包下载和使用说明见网站'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和'系统操作指南'。
 - 4.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 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23 日 08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 时间: 2025年 10 月 23 日 08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 2. 地点: 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

本次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上发布, 谈判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受理投诉监督管理部门: 汝州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 0375-6862799

邮箱地址: rzcgb406@163.com

联系地址: 汝州市望嵩中路 116 号

2、响应人在主体诚信库中自行上传企业资质、业绩等证明材料,并自行承 担真伪责任。响应人主体诚信库信息作为资格审查和评审依据,在中心网站予以 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谈判方式,响应人只需要递交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谈判会议活动。
- 4、响应人应当在谈判会议活动开始前,登录谈判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谈判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解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汝州市汝瓷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地址: 汝州市产业集聚区望嵩南路与幸福大道交叉口西五百米

联系人: 蒲先生

联系方式: 136198262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景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建业路131号3号楼15层

联系人: 王女士

联系方式: 1370371850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女士

电话: 13703718505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单位	名称:汝州市汝瓷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地址:汝州市产业集聚区望嵩南路与幸福大道交叉口西五百米联系人:蒲先生联系方式: 1361982622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景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建业路 131 号 3 号楼 15 层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 13703718505
3	项目名称	汝州市汝瓷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2025 年汝州市汝瓷生 产厂房建设项目
4	项目地点	汝州市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己落实
7	谈判范围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详见谈判文件)
8	工期	_60_日历天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响应人资格条 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 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 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 3.2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3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3.4 授权代理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 提供劳动合同、2025年1月份以来任意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网 上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加盖 社保部门印章的社保证明材料);
- 3.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响应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 3.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响应人 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 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 3.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响应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 3.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 3.9 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 3.10 本次谈判不接受联合体谈判申请。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分包	不允许
13	偏离	不允许

1.4	采购人书面澄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在响应
14	清的时间	截止时间3日前发出通知。
1 -	响应人提出问	在响应截止时间3日前对图纸、谈判文件、清单等内容中的问
15	题的截止时间	题以网上公告形式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出。
1.6	构成谈判文件	火烟淡连
16	的其他材料	谈判澄清、答疑、补遗书、补充通知等。
	响应人要求澄	在响应截止时间3日前对图纸、谈判文件、清单内容中的问题
17	清谈判文件的	以网上质询方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
	截止时间	电子交易系统中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响应人确认收	
18	到谈判文件澄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_24_小时内。
	清的时间	
	响应人确认收	
19	到谈判文件修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_24_小时内。
	改的时间	
20	构成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的修改等。
20	的其他材料	""[四天门门[0]以守。
21	谈判有效期	60_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00	近年财务状况	0004 左座
22	年份要求	2024 年度
23	递交响应文件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
۷۵	地点	(网址 (www.rzggzy.com))
24	是否退还	■否 □是
∠ 4	响应文件	■口 □ □ □ □ □ □ □ □ □ □ □ □ □
25	谈判小组的	评标委员会构成: 3 人(从政府部门组建的相关评标专家库随
	组建	机抽取经济、技术方面专家2人,业主代表1名)
26	是否授权谈判	■否,推荐成交候选人三名
40	小组确定成交	■口,证付从人区处八一口
	•	•

	人						
		大写: 壹佰捌拾陆万陆仟柒佰伍拾叁元壹角肆分 小写: <u>¥1866753.14 元</u>					
27	最高限价						
		注:响应报价超过项目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谈判时间: 2025 年 <u>10</u> 月 <u>23</u> 日上午 8 时 30 分 (北京时					
28	谈判响应	间)					
20	时间及地点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汝州市) 电子交易					
		系统					
29	成交候选人公	上八生岩左趙休扣同					
29	示媒介	与公告发布媒体相同。					
30	是否采用电子	■是					
30	招标投标	■疋					
31	谈判保证金	不收取					
	履约保证金、质						
32	量	不收取					
	保证金						
33	中小企业划型	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					
	标准	300 号"确定。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说明:本表中内容与本谈判文件响应人须知其他处(评审办法除外)要求内容不一致的, 以本表内容为准。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成交单位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执行有关规定计取。

一、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竞争性谈判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采购。
 - 1.1.2. 本项目采购人: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项目代理机构: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1.1.4. 本项目名称: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 谈判范围和计划工期及其质量要求

- 1.3.1. 本次项目的谈判范围: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次项目的施工工期: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次项目的质量要求: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

- 1.4.1 响应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 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1.4.2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1.6.1谈判期间,直到授予成交的响应人合同止,凡是与谈判响应文件审查、 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 关的人员透露。

- 1.6.2在谈判过程中,响应人如向谈判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 其谈判被拒绝。
- 1.6.3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谈判期间直至授予成交人合同时,谈判组成员不得与响应人私下交换意见。在谈判结束后,凡与谈判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谈判情况扩散出谈判组成员之外。
- 1.6.4采购人原则上不向落选方解释落选原因,参加本项目谈判的响应人如 对本次评审推荐的拟成交响应人有异议或发现违规违纪行为,请以书面署名形式 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并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超过法律规定时间将不再受理。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谈判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1.偏离

本项目不允许偏离。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谈判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第五章 图纸;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条和第3条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响应人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日前将需要澄清及答疑的内容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代理机构将对收到的要求澄清的问题予以答复。代理机构将答复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包括对要求澄清问题的说明,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 3.1 谈判文件发出后,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日前,采购人可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 3.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公告形式于《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http://www.rzggzy.com)》等网站上发布,谈判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力:
- 3.3 为使响应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谈判文件准备响应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 3.4 当谈判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谈判响应文件

1、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一、响应函及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八、谈判承诺函

九、其他资料

2、谈判报价

- 2.1 谈判报价应根据采购单位提供的谈判文件及补充通知、答疑纪要及有关造价的现行规定、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进行自主报价。
- 2.2 响应人应根据自己的经验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自行确定谈判报价,风险自担。
- 2.3 工程报价表中的报价应包括由承包人承担的直接费、间接费、其他费用、 材料差价、税金等全部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承包人承担的义务、责任 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2.4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若响应人对某些项目未填报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或谈判总报价中。

3、谈判有效期

- 3.1 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谈判有效期的,采购人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通知 所有响应人延长谈判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修改或撤销其谈判 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谈判失效。

4、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5、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6、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响应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7、响应文件的编制

7.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谈判方式,响应人只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谈判会议。为保证您能谈判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 (1)响应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下载"汝州市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谈判文件要求制作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 (2)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文档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投标分册—全电子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是响应人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电子化谈判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响应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响应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客户端,并使用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具操作链接: http://www.rzggzy.com/zwjxz/10248.jhtml。

- 7.2. 响应人须将谈判文件要求的资质、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
 - 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 (1)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谈判。
- (2) 谈判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汝州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 (3) 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谈判文件 明示的方式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或其他人员需要电子版的签字盖章的应用签 字盖章后的扫描件或手写签章。
- 7.4.响应文件应按谈判文件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 7.5.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有关工期、谈判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加密

1.1 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版(.file 格式)谈判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谈判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的递交

- 2.1 响应人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2.2 响应人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 2.3 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 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至竞争性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响应人应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尽早联系交易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谈判响应文件未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谈判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3、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3.1 在本章第2项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
- 3.2 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最终谈判响应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谈判响应文件为准。

五、谈判

1、谈判时间和地点

- 1.1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谈判活动。
- 1.2 投标单位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交易系统,选择项目或标段点击'我要投标', 点击'在线开标'进入;或通过'电子投标人工具箱'点击'远程解密/开标大 厅'登录后进入。特别注意:在招标采购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解密截至时间前完

成在线解密操作。在线开标过程的屏幕实时共享,如果有需要跟开标现场沟通的可以电话或发送系统消息。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2、谈判程序

- 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谈判会开始;
- 2.2 宣布谈判纪律;
- 2.3公布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 2.4 响应文件初审
- 2.5 谈判(进行下一轮报价)

3、谈判

3.1 谈判小组

成立谈判小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谈判小组成员为3人,三人由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2人及业主代表1人组成,参加谈判的专家在谈判前从政府部门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3.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响应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谈判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 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3.3 谈判小组按先初审、后谈判的程序进行评审,谈判小组依据以下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初步审查不予通过。

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资格评审标准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贝俗订中你任	技术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拟派人员劳动合同及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社保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税收和社保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刊 日 另 一 早 一		
	无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信用要求 (网站截图)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不接受联合体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谈判时提供的响应	Z文件须满足以上要求,在	5则将不能通过资格评审。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谈判报价	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然人州宝木长 游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谈判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	工期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第21项规定		
	其他要求	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以上项目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不能进行二次报价。				

以上项目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不能进行二次报价。

- 3.4.1 在初审阶段, 谈判小组还需对响应人的谈判报价进行审核, 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4.2 由谈判小组逐一与谈判人进行线上谈判,主要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不确切、不确定、不全面的内容以及其他内容进行沟通澄清。谈判小组有权对谈判人进行质疑,并要求对方提供答复。

4、详细谈判

- 4.1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采取二轮报价制,第一轮报价为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的报价,第二轮报价由谈判小组在电子交易系统向响应人发起。
 - 4.2 通过初审后,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向谈判响应人逐

- 一发起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漏与谈判有关其他响应人的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4.3 所有响应人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参加谈判的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30分钟)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报价(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最终报价视为退出本次项目谈判。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不得少于3家。【注:1、最终报价不得超出采购人最高限价;2、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响应人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 4.4 原则上进行第二轮报价,如遇特殊情况,根据谈判现场情况经谈判小组 讨论研究,可进行多轮报价。如若出现并列第一成交候选人的情况下,由谈判小 组向谈判响应人再次发起报价谈判,直至谈判响应人的谈判报价均不相同。
- 4.5 谈判小组按照"符合采购人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报价最低"的原则,将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 4.6 最后, 谈判小组要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谈判报告。
- 注: 1)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中型、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2) 依据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4)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的政府采购政策;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

5) 同一响应人,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5、谈判原则

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响应文件的澄清

- 6.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要求响应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谈判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6.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6.3 谈判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7、注意事项

- 7.1 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被谈判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谈判响应人对谈判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完工期限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5)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8、评审过程的保密

8.1 谈判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

露。

- 8.2 在谈判过程中,响应人如向谈判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 谈判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 8.3 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谈判响应人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9、定标

- 9.1 采购人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从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
 - 9.2 在质量、服务不相等情况下不以价格作为成交之唯一条件。

10、谈判结果公示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人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合同授予

1、成交通知

在本章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签订合同

- 2.1 响应人的最后一轮报价为成交价,成交价即为合同价
- 2.2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七、纪律和监督

1、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 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

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进行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响应 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谈判工作。

3、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4、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 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 常进行。

5、投诉

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6、重新组织采购

- 6.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采购人将依法终止谈判活动,除采购任务取消外 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并将理由通知所有响应人: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参加谈判响应人不足3家的:

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74 号)第 27 条第二款规定情形除外。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附件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汝州市财政局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融资告知书

广大政府采购供应商:

近年来,汝州市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加大对中小企业支持力度,创新运用"政采贷"信贷产品,畅通中小企业融资"绿色通道",为企业发展提质增效注入金融活水,发放政府采购专项贷款超 1 亿元,惠及多家中小微企业,打造了助企惠企援企的营商环境。

为更好满足中小微供应商短、频、急的资金需求,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 难题,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稳健发展,我市各金 融机构着力优化产品服务、优惠贷款利率、简化审贷程序、缩短审贷周期,为供 应商合同融资贷款提供便利条件,现编制《汝州市合同融资政策告知书》,方便 中小企业供应商朋友们进一步了解政府采购融资政策和获取贷款的流程。

特别提醒:该告知书仅统计了我市部分可以提供线上融资的金融机构,凡参与我市政府采购项目,有融资需求的本地或外地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可通过"汝州市政府采购网"进入"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申请融资服务,凡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登记的金融机构均可开展融资贷款业务。对"政采贷"工作开展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新情况或者建议意见,及时向我市财政部门反馈。

联系电话: 0375-6862799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具体以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为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门			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	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_工
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	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o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				
6. 工程承包范围:				
				_ 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月_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	日历天数与根	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	期
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	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	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		· ;	
2. 合同价格形式:			٥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 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 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 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 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_____ 生效。 本合同自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份,承包人执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答字) (答字)

地 址: _______ 地 址: _______ 邮政编码: ______ 邮政编码: 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一、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

- 1、清单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定额执行:《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 《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及其相应的规定、解释;
 - 3、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按规定计取;
- 4、人工费执行豫建消技【2025】12号文2025年1月至6月人工费、机械人工费、管理费指数;
- 5、材料价格:按《汝州市工程造价信息》2025 年第三期和《郑州市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2025 年第二季度调整,不足部分参照市场价

二、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五章 图纸

(另附)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响应单位:			(申	3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	理人:		(签字或記	盖章)
日 期 :	: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及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谈判承诺函
- 九、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及附录

(一) 响应函

致:	(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公告及竞争性谈判文件,
我方	已仔细研究谈判文件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小写)
¥	
	o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愿依照谈判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按最后一次的报价做为最终报价。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谈判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谈判有效期为
0	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们愿提供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和参考资
料及	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 若我方中标,我们同意按谈判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响应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	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
电话	:
日期	: 年 月 日

(二) 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响应单位名称					
谈判报价	大写:				
(元)	¥:				
工期		日历天			
质量标准					
项目经理	姓名			注册编号	
谈判有效期					
备注					
响应单位:			(电子签章	(\hat{i})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	(盖章)
日期:	年	月	\exists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į̃:							
地 垃	t:							
成立时间	ī]:	年	月日					
经营期限	₹:							
姓名: _	性别	J:	年龄:	职务:				
系	(响应单位	<u>[名称]</u> 自	り法定代表。	人。				
特此证明	∄。							
附: (污	长定代表人身 [,]	份证复印	件粘贴处)					
			响应单位:				_(电子签	章)
				日期:	!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u>3)</u> 系				(响应	単位)	_的法员	定代表人	,现
授权	委托	1		(姓名	<u>)</u> 为我-	单位代	理人。	代理	人根据	授权,	以我单位	立名
义签	署、	澄清、	说明、	补正、	递交、	撤回、	修改_			(项目	<u>[名称)</u> 竟	竞争
性谈	美 判哨	可应文件	上、签订	丁合同和	口处理有	「 关事」	宜,其治	去律后	5果由៛	以 单位	承担。	
	本授	校权书于	<u> </u>	年	_月	日签	名生效	并至	谈判有	效期结	吉東前始纪	冬有
效,	代理	2人无权	又转让多	5托权。								
	附:	(法定	2代表丿	人及委托	6代理人	身份i	正复印作	牛粘贝	5处)			
				响应单	位: _					(电子签章)
				法定代	法表人:			(签字或	(章盖		
				身份证	E号码:							
				委托什	代理人:				(签字]	(章盖)	
				身份证	E号码:							
				日期:		年	Ē	月		В		

四、资格审查资料

按前附表中要求的资格内容提供

附件:

汝州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 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 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响应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

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提供营业执照,2024年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为新成立企业,则以企业成立年月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月份的经审计合格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五、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11日夕	₩ <i>₩</i> ₩	和珍		备注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金
• • •							

后附人员上岗证或执业注册资格证件等。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名称) 谈判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	加本次谈判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	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	理机构
工作人员、评审专家	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	金、咨
询费、劳务费、资助	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	付其旅
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	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	家法律
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	的处罚。	
	响应单位:(电子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	盖章)
	日 期:	日

八、谈判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谈判,	并
呆证在谈判有效期内,我方的响应文件一直保持有效,我方保证所有谈判信息	的
真实和准确。	
如我方发生以下情况,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如取消	中
示资格,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接受政府部门处罚等。	
1) 谈判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5) 与采购人、其他响应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 法律、行政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特此承诺!	
响应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	.日

九、其他资料

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u> <u>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 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如果响应人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需要填《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 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二、关于监狱企业(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号)

2、附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投标报价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说明: 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证明文件,若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

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1、 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附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 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